

■傳媒的一言一行都足以影響整個社會。 資料圖片

現代中國

傳媒操守

早前，廣州《新快報》記者陳永洲涉嫌收錢撰寫上市公司的負面報道，被湖南長沙警方拘捕。其後，內地傳出有多名記者涉及嚴重違紀而被查處。連串事件令外界關注近年內地假新聞層出不窮的現象。究竟內地新聞失實的原因為何？當局應採取甚麼對策？下文將作探討。

■陳振寧、戴子熙 亞太國際關係學會

作者簡介

戴子熙：《環球時報》、《環球人物》、《鳳凰周刊》等內地媒體撰稿人。另定期為香港《成報》、《新報》、《香港商報》撰寫時政評論文章。亞太國際關係學會成員。

陳振寧：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研究員。亞太國際關係學會成員。定期為香港《成報》、《香港商報》發表評論文章。曾參與《通識詞典3》的撰寫工作。 電郵：jambon777@yahoo.com.hk

■陳永洲因涉嫌收錢撰寫失實報道而被刑事拘留。 資料圖片



訛聞訛人 失德害群

陳永洲涉收錢抹黑企業被吊牌

新聞背景

去年9月開始，廣州《新快報》記者陳永洲發表多篇有關上市公司中聯重科的抹黑報道。今年10月17日，陳永洲及其妻接到警方通知，前往派出所補充前家中失竊的資料，警方以涉嫌損害商業信譽罪刑事拘留陳永洲。

10月23日，《新快報》在頭版刊登社評，呼籲長沙警方放人。翌日，該報再刊印頭版大標題「再請放人」，呼籲「一切在法律框架下解決，不能先抓後審」。

10月26日，央視節目《朝聞天下》播出警察訊問陳永洲的內容。據陳透露，他去年9月受朋友所託，發表一則關於中聯重科的負面報道，因而收取約1萬元人民幣的報酬。其後，陳又接連在《新快報》發表十多篇關於中聯重科的負面報道，其中僅一篇半是由他採訪完成，其餘皆由他人提供現成文稿。今年6月至7月期間，陳在他人授意和安排下，先後到香港、北京向香港證監會、香港聯交所和中國證監會實名舉報中聯重科，並先後收取數十萬元人民幣和數千元港幣作為酬勞。

《新快報》頭版道歉 調整領導層

10月27日，《新快報》在頭版登出道歉聲明。10月31日，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決定吊銷陳永洲的新聞記者證，並責成《羊城晚報》報業集團對《新快報》進行全面整頓。本月1日，《新快報》班子成員出現調整，李宜航不再兼任該報社長、總編輯。

繼陳永洲事件後，內地傳媒特別是財經版又爆出多宗醜聞。3名任職



■《新快報》先後於頭版刊登「請放人」及「再請放人」兩大標題。 網上圖片

浙江《今日早報》、《都市快報》及《每日商報》的財經版記者，因涉嫌非國家機關公職人員受賄罪在杭州法院出庭受審。

基礎級

「報」「社」齊打假 還民真報道

對於造假新聞現象，當局可參考以下建議：

督促編輯嚴格把關

在網絡發達的今天，個別記者為求省事，增加上稿率，有時會照搬已見諸其他報紙的新聞。這唯有靠編輯在編稿過程中更細心審理。譬如，2010年，《皖北晨刊》收到一名通訊員的稿件，內容是一名老漢拘禁一名廿多歲婦女。當時因該通訊員在法院工作，又長期為報社寫稿，這篇稿件遂被採用。見報後，報社網站編輯把該篇稿件傳遞上網時，發現內容竟與2006年外地一則新聞完全一樣，只是地名被替換了，編輯及時識破了這篇假新聞。

糾正記者採訪態度

記者是報紙的主要供稿力量。內地報紙普遍存在一種現象，即記者在通訊員採寫的稿件上署名，記者本人根本沒有去過新聞現場，或參與過採訪過程。如深圳「90後」女孩當街給乞丐餵飯的新聞，稿件為通訊員採寫，署名記者並未到過現場。由

此可見，若為搶新聞而不對新聞來源進行考證，易令假新聞有機可乘，或出現事實不準確等隱患。為防範新聞來源造假，內地傳媒應要求記者的採訪態度必須嚴謹。

加強職業素養

為杜絕假新聞，新聞工作者必須在職業素質和道德方面嚴格要求自己，遇到可疑新聞時應深入調查，追根溯源，並多思考，增強辨別能力。作為一名新聞工作者，在採編過程中不應盲目為吸引眼球而炒作新聞。

接受社會監察

社會監督對減少假新聞具根本意義。從長遠看，內地應面向公眾開展媒介素養教育，令公眾熟悉媒體運作特點和流程，這能對傳媒形成一種無形的公眾監督壓力。傳媒則應完善「更正與答辯」制度，主動接受公眾的監督，這樣才能杜絕虛假新聞的出現。

摘星級



■只要編輯嚴格把關，讀者就能看到事實真相。 資料圖片



■傳媒必須秉持專業操守。 資料圖片

雜牌軍放流料

專業小眾蒙羞

對於內地屢次出現失實新聞事件，可集中從傳媒生態方面作出分析：

近八成無簽約 靠多發稿賺工資

據統計，目前在內地各類媒體中，有逾100萬名媒體從業人員，其中近80%的人與媒體之間沒有簽定勞動合約。這意味有些記者連工資也沒有，也無購買勞動保險。生存問題令這些記者希望盡量多發稿件，但因最終審稿是否通過還要看編輯和媒體的實際需要，少數新聞工作者為個人利益，拋棄新聞品格，以新聞真實性原則作交換，甚至造假。失實乃至虛假新聞便由此產生。

競爭日烈 不擇手段

近年內地傳媒行業走向市場化，新聞機構之間、個人之間的競爭日趨激烈。這種競爭對內地新聞行業的發展雖有好處，但另一邊廂，一些傳媒和個別記者卻不能正確對待這種競爭，採用不正當的競爭手段，致使失實報道近年不斷出現，且有越演越烈趨勢。譬如，北京電視台生活頻道幾年前播出由新聞部製作的資訊節目《透明度》，揭發北京有小販利用曾被化學液體處理的紙皮，配合死豬肉和香料做假肉包子出售，報道中更攝錄紙皮餡肉包的製作過程，引發公眾譁然。但其後，北京電視台又罕有地播出道歉聲明，承認有關報道是捏造的。事件反映造假新聞與市場競爭激烈有關。

搶先發布 缺乏深入調查

新聞報道強調時效性。一些記者在報道新聞過程中，為爭奪新聞的首先發布而爭先恐後，如此報道因缺乏更多的深入調查，令報道的客觀內容與實際有差距。此外，在校對環節又疏忽管理，只注意文字的正誤，忽略其他方面的把關等，也是內地假新聞不時出現的原因之一。

網訊魚龍混雜 不甄別易中伏

現在紙媒在選取稿件時，有時借鑑網絡消息。但網絡資訊魚龍混雜，常有一些小道消息，發布者又身份不明，若不甄別，往往會讓假新聞乘虛而入。編輯選取稿件時，一定要明辨是非，不可因搶新聞或炒作而誤入「圈套」。譬如，影響惡劣的「金庸被去世」等假新聞都來源於微博。

進階級



■北京人愛吃的鮮肉大包，一度因「紙餡」假新聞而陷入人人喊打的困局。 資料圖片

想一想

1. 根據上文，指出並說明內地屢次發生虛假新聞事件的原因。
2. 新聞媒體發布虛假新聞，會對社會帶來甚麼負面影響？參考上文，試舉兩項並加以分析。
3. 針對虛假新聞事件，你認為內地當局應如何應對？試從兩個角度加以討論。
4. 有人說：「提高新聞工作者薪酬是杜絕虛假新聞的最有效方法。」你對此說有何看法？解釋你的答案。
5. 你在多大程度上認同「記者在虛假新聞報道上應付上最大責任」這個觀點？解釋你的答案。

延伸閱讀

1. 《治理記者受賄需下三劑猛藥》，《環球時報》，2013-11-15
2. 《媒體轉型期記者「成長的煩惱」》，新華網，2013-11-07
3. 《陳永洲認收錢發失實報道》，香港《文匯報》，2013-10-27
<http://paper.wenweipo.com/2013/10/27/CH1310270020.htm>

■香港文匯報記者 吳欣欣

■香港文匯報記者 吳欣欣

《新快報》記者陳永洲涉嫌收錢發布有關中聯重科的負面失實新聞而被刑事拘留。

近期例子

內地虛假新聞

杜絕

- 督促編輯嚴格把關
- 糾正記者採訪態度
- 接受社會監察
- 加強職業素養

■製圖：香港文匯報記者 吳欣欣